

歐美菸酒進口 影响農家收益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表示，政府開放歐美菸酒進口後，估計每年將減少國產菸葉需要量 4,632公噸，降低菸農收益 5 億 4 千萬元，減少釀酒葡萄酒需要量 2,504公噸，降低葡萄農收益 6 千萬元。

農委會建議，國產菸葉在短期內仍由公賣局照常收購，多餘者由公賣局設法外銷。就長期而言，將加強改進菸葉品種及生產技術，擴增春菸栽培面積，提高菸葉品質，以增加國產菸葉的用量，減少進口數量。同時淘汰菸葉品質不良或經

營效率較差的生產，但應考慮對於農之烤菸及其他固定設備予以適當的補償。

在葡萄生產方面，農委會表示，依合約，未來 5 年釀酒葡萄酒仍將由公賣局收購。但今後應改進葡萄品質、提高含糖量、加強推動各類國產葡萄酒之促銷工作或開發果汁等新用途，並建議歐美葡萄酒液以桶裝方式進口，再與國產葡萄酒半成品混裝，藉以消化國產釀酒葡萄酒，減緩開放歐美葡萄酒進口所引起的衝擊。

豬肉鰻魚冷凍蝦 外銷巨幅成長

經濟部國貿局表示，去年 1~10 月，我國主要農產品外銷金額大幅成長，其中尤以豬肉、冷凍蝦、鰻魚成長最多。

豬肉 1~10 月外銷金額為 3 億 9 千萬美元，較前年同期增加 108%，外銷市場仍以日本為主，均以冷凍、冷藏、屠體方式出口。

冷凍蝦 1~10 月外銷金額為 3 億 8 千萬美元，較前年同期增加 59%

，外銷市場以日本與美國為主，其中冷凍草蝦銷日成長率高達 89%，最為顯著。

鰻魚 1~10 月外銷日本金額為 3 億餘美元，較前年同期增加了 50%。

食品包裝設計 3 月舉辦競賽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訂於今年 3 月中旬，與台灣省政府農林廳及中華民國對外貿易發展協會，共同舉辦第 3 屆「中華民國食品包裝設計競賽展」，以改善我農產食品的零售包裝設計，增進農、漁、牧加工食品的附加價值。

農委會表示，凡我國所產各類農、漁、牧加工食品及零售為主的商業包裝等，均可參加比賽。有興趣者可向農委會（台北市南海路 37 號）或外貿協會（松山機場航站大廈）函索簡章。

比賽將分廠商、農業團體、設計業界及學生等 4 組競賽，並依作品的機能與實用性、經濟性與印刷



台北市建國假日花市，以一千多盆聖誕紅擺置成聖誕樹型，吸引了許多民眾觀賞及攝影留念。（中央社）

適性、創造性、審美性、反映產品特性以及陳列效果等6方面，作為評選標準。

蔬菜機及育苗 舉辦觀摩會

桃園區農業改良場11月11日在苗栗縣後龍鎮外埔里舉辦蔬菜移植機、播種機及育苗示範觀摩會，由場長蔡財旺主持，計有台北、桃園、新竹、苗栗縣政府及有關鄉鎮市區公所、農會、蔬菜專業區生產隊代表100餘人參加。

蔬菜為本省主要作物之一，栽培面積達22萬餘公頃，近年來受工商業發達的衝擊，農村勞力普遍缺乏與老化，工資日漸高漲，影響蔬菜生產成本至鉅，桃園改良場積極研製改良蔬菜移植機及育苗箱育苗試驗，於民國73年開始，現已獲成果，所以舉辦觀摩會，推廣給農友採用。

中日聯合舉辦 水田雜谷技研會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與日本財團法人交流協會，去年11月26日在中區農業改良場聯合舉辦「中、日水田雜谷生產技術研討會」。

此項研討會是依據我國第4屆亞太科技協會及日本亞東科技協會聯席會議雙方共同決議辦理，主要目的在提升水田雜谷生產技術，藉此研討會促進兩國農業技術的合作，參加者除日方農業專家7人外，以國內農業界高級官員及從事水田雜谷生產等農業科技研究人員為主，約有150餘人。

研討會舉行3天，共有18篇重要研究論文發表。



行政院俞院長於11月17日，由南投縣長吳敦義陪同，冒雨前往仁愛鄉，巡察清境農場果菜產銷情形。（張瑞卿攝）

農林廳徵求 蠶絲專用標誌

農林廳為建立蠶絲製品信用及增加消費者信心，公開徵求「台灣區蠶絲專用標誌」設計作品。按：目前本省已有之蠶絲製品有西裝料、旗袍料、領帶、男女用內衣、絲棉夾克、絲被裝飾品等，今後將繼續開發新蠶絲製品。

報名日期：75年12月8日至27日。收件日期：76年1月8日至15日。評審日期：76年1月22日。揭曉日期：76年2月6日。

預定選出優良作品3名，佳作5名。第一名獎金4萬元及獎狀一紙。第二名獎金2萬元及獎狀乙紙。第三名獎金1萬元及獎狀一紙。佳作獎金3千元及獎狀一紙。另外贈送純蠶絲領帶、絲巾各一條，以資鼓勵。歡迎蠶絲製品業界、設計業界與美工設計科系師生踴躍提供作品參加。有關報名簡章及書表之索取，請洽中華民國蠶絲協會。地址：台北市懷寧街46號4樓，電話：(02) 3812778。

農藥管理 公告施行細則

農藥管理法施行細則業經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明令公告實施，農林廳為有效執行起見，將採取下列各項重點措施：

1. 農藥增效劑納入農藥管理。
2. 明定農藥販賣業者專任管理人應具備資格，及原非專任者限期改為專任，並辦理登記。
3. 為防止浮濫不實之廣告，明定農藥廣告時，應事前把所有文字、書面或言詞，向省（市）主管機關申請核准。
4. 新農藥之登記，應辦理農藥標準規格檢驗、委託試驗及中央主管機關指定之毒理試驗，始得領取農藥許可證。
5. 加強農藥安全使用管理，以防止農藥危害。

農林廳為使此項工作順利進行，除辦理農藥販賣業者講習加強宣導外，同時促請各農藥廠商遵守前項規定以免受罰。